

# 石家庄市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石家庄市应急管理局部门2024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 1. 部门职责

根据《石家庄市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主要职责是：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制定相关具体规程并监督实施。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

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与国家和省系统对接，建立完善全市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管辖范围内的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石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综合协调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组织协调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指导各级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派出机构（管委会）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

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3)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4)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5)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对市属企业的执法检查，配合省应急管理部门对驻石中央企业、省属企业的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对辖区安全生产重点企业的执法抽查。

(16) 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区域交流与合作。

(17)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2. 机构情况

市应急管理局部门包括局机关和 5 个下属事业单位：

(1) 石家庄市森林草原消防支队，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独立核算。

(2) 石家庄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不独立核算。

(3) 市地震监测分析预报中心，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不独立核算。

(4) 市地震观测站，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不独立核算。

(5) 市元氏地震观测站，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不独立核算。

### 3. 人员情况。

依据石机编〔2021〕47号，市应急管理局局机关核定编制124名（行政编制102名、锁定事业编制22名），依据石机编〔2022〕32号，为局机关接受安置军转干部核增行政编制1名。依据石机编〔2014〕13号文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参公管理）事业编制人数15人。依据石编办〔2010〕101号文件，市地震监测分析预报中心事业编制人数6名，市地震观测站事业编制人数6名，市元氏地震观测站事业编制人数5名。依据石编办〔2021〕48号文件，设立市森林草原消防支队，核定事业编制10名。

2024年，局机关新招录2名事业单位人员，调出1名行政干部，退休8人（行政退休7人、事业退休1人）。2024年年末，局机关实有行政人员146人（含11名工勤人员），1个参公事业单位人员14人，3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16人。在职人员共计176人，退休人员61人。市森林草原消防支队退休1人，实有在职事业人员8人，退休人员2人。

### 4. 资产情况

2024年，部门资产总额8856.773359万元。其中，固定资产8132.009978万元，占资产总量的91.82%，与上年相比增加了36.99%；无形资产135.93488万元，占资产总量的1.53%，比上

年增加了 263.95%；在建工程 347.7438 万元，占资产总量的 3.93%，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流动资产 241.08 万元，占资产总量的 2.72%，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305.21%。流动资产包括：基本户存款 51.03201 万元，应收类往来款 0.2 万元，存货 188.595 万元。2024 年国债项目基层防灾工程项目、航空应急项目和预警指挥项目新增固定资产 2246.7887 万元，自然灾害救灾物资购置项目新增库存物资 188.595 万元。

##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总计 8964.73425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最终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12671.478445 万元，调整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预算数增加 63.149187 万元，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减少 27.94 万元，专项项目调整预算数增加 3672.625 万元，非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数 1.589169 万元。

2024 年预算支出 8964.73425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111.38 万元，正常公用经费 633.1 万元，项目支出 4220.25425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2671.478445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调整预算数增加 63.149187 万元，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减少 27.94 万元，专项项目调整预算数增加 3672.625 万元，非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数 1.589169 万元。

2024 年度收入预算调整后为 12671.478445 万元，决算收入数为 11573.961913 万元，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1100.19570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结余 25.78757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结余 4.093127 万元。专项事务项目结余 1070.314999 万元。

2024 年度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964.734258 万元，决算支出

数为 11573.961913 万元，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了 2609.227655 万元，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人员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6.3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0.8 万元，项目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602.67 万元。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 1. 总体绩效目标

2024 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应急管理局围绕国家、省、市关于应急管理工作部署和要求，加强统筹谋划、突出工作重点，加大安全风险防控，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不断提升基层防灾减灾能力，全市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形势总体平稳。2024 年 3 月，我局被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应急管理部评为全国普查先进集体，授予“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先进集体”称号；5 月，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

#### 2. 分项绩效目标

（1）深化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有效减少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绩效目标：在巩固事故隐患整治 2023 专项行动的基础上，常态化推进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突出高危行业、重点领域，实施隐患排查“动态清零”，继续聘请中国化工协会专家排查隐患，提升化工行业整体安全水平；持续深化推进危化品、非煤矿山、冶金、动火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确保取得实效；大力开展执法检查，全面提高执法水平，有力消除事故隐患。

绩效指标：组织开展全市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考核和对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安委会成员单位专项巡查，切实发挥考核巡查的激励约束作用。依托中国化工协会专家，分类型、分重点开展危化企业“专家会诊”，帮扶企业规范过程管理；监督非煤矿山、冶金等重点行业企业按照专项整治计划开展系统整治，持续加大隐患排查力度，有效管控重大安全风险。组织召开4次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例会，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部署；在春节、两会、十一等重要时期开展监督检查，确保敏感时期全市安全稳定。根据年度执法计划，开展执法检查行动，对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罚。依法依规对生产安全事故及举报进行调查处理、核查。

### （2）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应急救援水平。

绩效目标：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完善军地协调联动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体系，组织开展大练兵、大比武活动，举办多层次、多类型应急预案演练，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应急演练，全面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绩效指标：开展应急救援队伍骨干集训1次，组织应急救援队伍比武、执法业务技能比武各1次。加强森林草原消防队伍人员装备配备和业务培训，进一步加强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能力建设。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救援演练、防汛演练、森林灭火救援、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等市级层面应急演练各1次。

### （3）坚持防救相结合，全力做好自然灾害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绩效目标：进一步优化防抗救相结合的联动机制和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机制，组织开展抗震设施、防汛等专项检查，组织做好

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和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持续完善救灾救助机制，强化灾情处置，及时有序做好自然灾害救助工作。

绩效指标：组织召开我市地震趋势会商会 2 次、10 次自然灾害灾情会商。深入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学校创建，完成省厅下达的创建任务。提请市政府召开全市防汛工作会议和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组织开展防汛、地质灾害隐患、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和救援预案、救援物资储备等专项检查。依据应急避难场所设计规划，扎实推进应急避难场所示范工程建设。

（4）加快信息化建设，着力提升应急管理科技保障水平。

绩效目标：进一步扩展完善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功能，巩固企业作业现场全覆盖建设成果，持续推进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切实提高应急处置智能化水平。

绩效指标：做好与相关市直部门应急资源数据的信息共享；完善应急值班处置制度，对目前全市 62 家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15 家非煤矿山企业、12 家尾矿库企业和 7 家涉重大危险源的工商贸企业监控视频和重点企业中控参数进行实时监测、动态更新，及时预警。开展应急救援移动平台适应性演练 4 次。

（5）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强化应急管理能力建设。

绩效目标：开展应急干部队伍教育培训，提高应急管理综合执法能力；加强普法宣传、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持续推进应急管理“五进”活动，提升全社会学法、守法意识；加强应急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值班值守和突发事件处置工作。

绩效指标：组织应急管理人员应急能力和业务知识培训 1 次，“双控”体系培训 1 次，执法人员技能比武 1 次。联合市委组织

部组织县（市、区）政府分管应急工作的领导干部和应急系统领导干部进行应急业务专题培训 1 次。组织开展“5.12”防灾减灾日、“7.28”防震减灾周、安全生产月等主题宣传活动各 1 次，录制《安全聚焦》节目 50 期，开展应急管理知识竞赛 1 次，进行新闻发布 4 次。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市应急管理局成立了由规划财务科主管局长担任组长，规划财务科和项目实施科室、单位相关人员为成员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长负责整体评价工作，小组成员负责对资料收集、项目评价组织实施工作。

###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工作小组根据 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文本绩效目标、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价。通过对部门预决算资料进行分析评价，最终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4 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应急管理局围绕国家、省、市关于应急管理工作部署和要求，加强统筹谋划、突出工作重点，加大安全风险防控，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不断提升基层防灾减灾能力，全市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形势总体平稳。2024 年 3 月，我局被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应急管理部评为全国普查先进集体，授予“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先进集体”

称号；5月，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

##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深化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有效减少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1）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巡查督查工作。今年以来，提请市政府召开了4个季度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例会，对阶段性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在“两节”“两会”、暑汛期、复工复产、中秋国庆等重点时段、敏感时期，先后2次提请市“四大班子”领导带队督导安全生产工作；1月下旬、9月上旬和12月上旬，市安委办联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对23个县（市、区）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开展了明查暗访；根据《石家庄市领导包县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石安委〔2024〕5号）和《石家庄市进一步深化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石政函〔2024〕42号）要求，4月22日至6月30日，市级成立了23个驻县督查组，由23名市领导带队“一县一组”开展包联督查，各巡查督查组采取明查暗访、随机抽查等多种方式，深查彻改各类问题隐患。期间，共检查乡镇（街道）264个、县级部门300个、企事业单位2458家，查改一般问题隐患15136项、重大隐患76项。

（2）2024年，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石家庄项目组共对全市17个县（市、区）危化企业进行了诊断式安全检查，检查、复查212家次。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专题培训11次。通过专家诊断式安全检查、讲评、集中培训，共帮助企业排查整改各类生产安全问题和隐患5700余项，企业安全水平得到了明显提升。此外，驻市项目组对河北盛鹏化工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开展了化工过

程安全管理标杆企业创建辅导。完成了石家庄汇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晋州新诚纤维素有限公司两家小微企业安全管理示范辅导。开展了石家庄科昊化工有限公司安全标准化的提升指导工作，开展了 252 期“安全 5 分钟”知识微信推送。对“地方专家”队伍进行了 3 次培训。

**（3）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持续加强。**紧盯危化、矿山和冶金等重点行业，组织开展了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安全生产改造提升、打非治违、“小施工”、有限空间专项整治等活动，有效提升了全市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危化品行业**，开展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工作，大力推进“十有两禁”建设，强化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建设管控；组织高危细分领域安全风险专项治理，全市累计排查整改各类问题隐患 227 项；推动油气储存企业健全完善“4321”风险防控工作机制，开展中小油气储存企业专家指导服务，提升智能化信息化水平，提高了企业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对 31 家“小化工”开展安全专项整治，累计排查隐患 694 项；邀请省危化品专委会专家对企业开展检查帮扶，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2545 项。**非煤矿山行业**，以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硬措施》为主线开展专题培训，大力推进非煤矿山“三个一批”，组织开展全市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排查整改隐患 50 项；今年共关闭 2 座金属非金属矿山和 6 座尾矿库，销号已闭尾矿库 25 座；持续开展非煤矿山“专家会诊”活动，共排查非煤矿山企业 56 家，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178 项。**工贸行业**，开展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共查改一般问题隐患 1213

条、重大事故隐患 240 条；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专家指导服务，市、县两级共组织 22 个专家组 49 名专家，对 128 家重点企业开展指导服务工作，查改一般问题隐患 782 项，重大隐患 8 项；推进铝加工（深井铸造）企业、钢铁企业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应用，提升了企业本质安全管理水平。

（4）**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力度不断加大。**编制《石家庄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严格按照计划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和“一企一策”规范执法，全市 2024 年 1—11 月份执法检查企业 1750 家，发现隐患 4428 条，整改 4238 条，整改率 95.7%，立案 615 起，经济处罚 1318.08 万元，提请政府关闭 5 家。突出重点时段、敏感时期，市安委办 10 个常设督导组对各县（市、区）及市直有关部门开展督导检查；市领导带队对 23 个县（市、区）开展包联督查，共检查乡镇（街道）264 个、县级部门 300 个、企事业单位 2458 家，查改一般问题隐患 15136 项、重大隐患 76 项。开展全市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强化执法人员业务的素养。组织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进一步提升案卷制作质量，2024 年全市应急管理 11 个行政处罚案卷被省应急管理厅评为优秀案卷。

## 2. 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应急救援水平。

（1）**加强预案体系建设。**组织市直部门、各县（市、区）开展应急预案评估、修订工作，市本级专项应急预案修订 10 件、部门应急预案修订 13 件；县级专项应急预案修订 256 件、部门预案修订 246 件、乡镇预案修订 855 件。组织开展市级 2024 年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2024 年社会应急力量参与重特大灾害

抢险救援行动现场协调机制演练，配合市委组织部组织“九小场所火灾、危险化学品事故、森林防火、洪涝灾害”应急演练，达到预期效果；举办应急管理和舆论引导培训暨实战演练展示赛，提高了县级指挥员的指挥水平及救援队伍的处置能力。

（2）强化救援力量建设。统筹推进总投资 2.19 亿元的石家庄市基层防灾工程项目，购置综合保障类、水域救援类、森林（草原）火灾扑救类、抗洪抢险类、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五大类装备，进一步健全建强 1 支市级救援队伍、20 支县级救援队伍、250 支乡镇级救援队伍。组织矿山、冶金、危化等重点企业专业救援队伍骨干技能集训，进一步提高企业救援队伍应急能力。为全市 11 支社会救援队伍 245 人购买社会应急力量专属保险，为政府调动社会力量参加抢险救援提供了有利保障。

（3）大力开展应急知识宣传。充分利用全国防灾减灾宣传周、安全生产月、“10.13”国际减灾日等时机，大力宣传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知识，广泛开展应急避险演练，提高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应急避险及自救互救能力。总结推广安全宣传“五进”省级试点经验，有序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制作地震避险、防洪安全、消防安全等 9 类 18 部 36 版应急安全公益宣传广告，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居民楼、写字楼、商超等范围电梯及外走廊，利用电子屏陆续滚动播放。不断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强化社会安全自觉。

3. 坚持防救相结合，全力做好自然灾害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1）扎实做好防汛抗旱工作。全面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五项责任制”，明确各类防汛责任人 3489 名；印发

《石家庄市防汛旱工作要点》《防汛抗旱应急预案》，进一步明确各级各部门工作职责。组建 8 个防汛督导检查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进行暗访抽查、督导检查，查改 270 余条防汛安全隐患。广泛开展《河北省防汛避险人员转移条例》宣贯和避险演练，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共组织宣贯培训 1187 场，组织防汛应急避险演练 2072 场。加强研判会商，及时掌握雨情、汛情、水情，及时准确发布相关信息，市防指启动全市防汛四级应急响应 5 次，提前安排受威胁群众转移避险，共转移安置群众 35801 人（次）。购置 1460 部卫星电话配发至全市易受洪涝灾害的乡镇（村庄），提高通信联通能力。

（2）扎实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深化隐患排查，组建 16 个市级督导组开展常态化实地督导，今年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共派出督查组 613 个，排查问题 726 处，下发整改通知书 219 份。印发《石家庄市 2024 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方案》，通过各类宣传品、电台广播、农村大喇叭、网络平台广泛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组织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系统相关专业指挥骨干开展业务培训，积极开展野外化、实战化演练，不断提高一线指挥员综合素质能力。组织开展 2024 年度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进一步检验和提升了我市专业队伍应急指挥能力、协同作战能力和通信保障能力。

（3）扎实做好抗震减灾工作。强化震情跟踪，建立震情跟踪工作岗位责任制，定期开展震情会商研判。持续开展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和动态更新信息采集工作，全市加固工程采集 2280 栋，新建工程采集 3203 栋。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

校建设工作，提升防震减灾示范学校科普示范能力。扎实推进基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实现全市应急避难场所乡村两级全覆盖，共挂牌验收乡镇级短期应急避难场所 191 处，行政村级紧急应急避难场所 3827 处。

（4）不断强化救灾保障能力。修订《石家庄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对 5922 名灾害信息员进行培训，不断提高全市灾害信息员业务素质和救灾专业化水平。积极探索救灾物资储备新途径，持续增加救灾物资实物储备能力，目前，市级储备帐篷、棉被、棉褥、棉大衣、折叠床等物资共 34 项 18.73 万件，总价值 3200 余万元；与 73 家企业签订应急物资紧急征调协议，构建形成了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相结合、实物储备和生产能力储备相结合等多样化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进一步扩大农房保险参保范围，全市共有 19 个县（市、区）共参保 157.8 万户，参保金总额 1452.12 万元。

#### 4. 加快信息化建设，着力提升应急管理科技保障水平。

（1）认真贯彻落实《2024 石家庄市公共数据归集共享和开发利用“百日攻坚”行动方案》要求及全市公共数据归集“百日攻坚”动员部署会议精神，推动数据编目和数据归集落地，对全局 26 个科室和 5 个直属单位业务骨干进行了专场培训，并编制了《河北政务数据目录编制与归集工作相关系统使用说明》，按期完成了 198 条职责目录、4 个自建系统、444 条数据目录的录入工作。并按照市数据局要求，完成了自建系统数据库对接工作。

（2）进一步夯实安全视频系统日常管理工作，积极协调市数据局，申请了安全视频系统三名驻场运维人员，每月对安全视

频系统近 3 万路视频进行逐画面巡检，从监控点名称、监控在线状态、监控画面标识等三个方持续开展安全视频系统治理工作，及时将相关问题通报县（市、区）；并坚持每日上午 9 时对各县（市、区）在线率进行排名通报，对在线率相对落后的县（市、区）进行了实地或电话督促。

（3）积极做好应对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和防灾减灾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通信保障工作。一是加强对指挥大厅运维单位及人员、场地、设备、机房等的管理，保障指挥大厅日常、重要节假日的网络通畅、设备和系统运行正常、运维人员 24 小时在岗待命。二是汛期期间，24 小时执勤备勤，全体中心人员会同运维人员“5+2”“白+黑”，全力保障指挥大厅与各方的互联互通。为领导调度指挥做好通讯保障，为业务科室提供城区地道桥涵洞、水库、河道、雨水情等数据信息和数据支撑。三是对指挥大厅内网络、设备、各系统进行全面检查运维，与森林消防支队、市数字化应急指挥中心、各县市区、有关市直单位互联互通，并为相关科室提供相关数据支撑。对预警平台进行巡检，对出现的风险预警、报警信息等及时与县局、企业核实，并主动向业务科室进行反馈。2024 年以来，共处置风险预警 35 家次，报警信息 1355 条，报备信息 802 条，网上巡查企业 2253 家次，印发《应急管理平台信息简报》57 期。四是认真开展指挥车应急通讯测试相关工作。指挥车（静中通、动中通）到山区、水库、河道等地上路运行并开展卫星通讯测试 67 次，不断加强指挥车、单兵、布控球、无人机等与指挥大厅通信功能的融合，其中静中通指挥车完成卫星通讯测试 34 次，动中通完成卫星、政务外网通讯测

试 33 次。不定期组织县（市、区）局进行应急通讯设备拉练测试 13 家次，提高了县（市、区）局相关人员对单兵、布控球等应急通讯装备的操作熟练程度和联通效率。

（4）参与大型应急救援演练 4 次，完成转播任务 3 次。一是配合救援协调和预案科赴晋州市进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演练，完成转播任务；二是配合防汛抗旱科赴井陘县进行石家庄市山洪灾害防汛避险转移综合演练，完成转播任务；三是配合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科参加石家庄市 2024 年地震应急救援演练，完成转播任务；四是配合非煤矿山安全监管科尾矿库“头顶库”防汛应急预案演练。

#### 5. 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打牢应急管理基础。

（1）加强政治建设，积极提升应急队伍能力。一是印发了《2024 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安排计划》（石应急党委〔2024〕12 号），每月印发各支部《“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有关工作的通知》，并按步骤抓好各项专题的学习落实，先后 10 次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并严格落实“一学一报”，会后及时报送情况报告，各党支部支部集中学习 40 余次。二是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紧紧围绕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以推进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 为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提供高水平的安全保障为主题，由党委书记在全局范围内，开展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学习贯彻，并组织各党支部分别以不同形式开展了各类学习活动。三是强化反腐倡廉建设。牢牢把握中央和市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部署要求，坚持严的主基调，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反腐。党委书记、局长带头与班子成员开展集体廉政谈话，班子成员分别与分管科室负责同志开展廉政谈话，督促绷紧纪律规矩之弦，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政治责任。我局日常廉政提醒 6 次，廉政专题课 2 次，廉政会议 1 次。**四是狠抓作风建设。**通过学习教育，切实肃清思想弊病、扫除作风顽疾，努力形成想干事、敢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良好氛围，以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动理念转变、作风改进，使全局干部职工思想意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创新意识得到进步的提升，工作更加务实高效，服务更加优质贴心，纪律更加严明规范，成功树立了应急干部的良好形象，为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安全保障。

（2）增强全民应急意识与避险能力。组织了“安全生产月”“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周、“7.28”唐山大地震纪念日、“10.13”国际减灾日等活动，大力宣传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知识，广泛开展应急避险演练，提高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应急避险及自救互救能力。总结推广安全宣传“五进”省级试点经验，有序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制作地震避险、防洪安全、消防安全等 9 类 18 部 36 版应急安全公益宣传广告，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居民楼、写字楼、商超等范围电梯及外走廊，利用电子屏陆续滚动播放。不断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强化社会安全自觉。

（3）积极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一是落实执法标准化建设要求。**在 2023 年制定印发《贯彻落实执法标准化建设机制重点工作清单》的基础上，每两个月对县（市、区）执法标准化建设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及时查漏补缺，推进全市安全生产执法

标准化建设不断深入。二是推动县域安全生产执法规范化建设。按照省应急厅关于开展县域安全生产执法规范化建设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进一步明确开展县域安全生产执法规范化建设的内容和要求，积极向全市推广元氏县、栾城区县域执法试点建设的经验做法，今年又确定高新区为市级试点建设单位，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三是积极推进使用省“互联网+执法”系统开展执法检查。应急部“互联网+执法”系统推广使用以来，市县两级均组织了系统操作使用培训，能够按要求使用“互联网+执法”系统开展执法，并录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临时执法计划，录入执法检查文书及执法检查情况。

重要分项绩效指标及完成情况如下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绩效指标                               | 完成情况                                                                                                                                         | 得分 | 备注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5  | 组织开展对县（市、区）安全生产工作的巡查督查             | 1月下旬、9月上旬和12月上旬，市安委办联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对23个县（市、区）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开展了明查暗访；4月22日至6月30日，市级成立了23个驻县督查组，共检查乡镇（街道）264个、县级部门300个、企事业单位2458家，查改一般问题隐患15136项、重大隐患76项。 | 4  |    |
|      | 数量指标 | 5  | 聘请国家级危化专家对危险化学品重点县（市、区）的危化企业开展隐患排查 | 常态化组织专家帮扶指导，帮扶企业212家次、帮助企业排查整改各类生产安全问题和隐患5700余项；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专题培训11次，提升了全市危险化学品行业风险防范水平。                                                          | 5  |    |
|      | 数量指标 | 5  | 落实《工贸企业重大事故                        | 开展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整                                                                                                                              | 5  |    |

|      |   |  |                                                              |                                                                                                                        |   |  |
|------|---|--|--------------------------------------------------------------|------------------------------------------------------------------------------------------------------------------------|---|--|
|      |   |  | 隐患判定标准》，突出冶金、铝加工（深井铸造）、有限空间、粉尘涉爆等行业领域安全治理。                   | 治，共查改一般问题隐患 1213 条、重大事故隐患 240 条；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专家指导服务，查改一般问题隐患 782 项，重大隐患 8 项；推进铝加工（深井铸造）企业、钢铁企业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应用。                 |   |  |
| 数量指标 | 5 |  | 按省厅文件要求，做好我市 2024 年度非煤矿山综合治理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进一步推动全市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开展 | 组织开展全市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排查整改隐患 50 项；今年共关闭 2 座金属非金属矿山和 6 座尾矿库，销号已闭尾矿库 25 座；持续开展非煤矿山“专家会诊”活动，共排查非煤矿山企业 56 家，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178 项。 | 4 |  |
| 数量指标 | 5 |  | 根据年度执法计划，开展执法检查行动，对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罚。                               | 2024 年，全市执法检查企业 1750 家，发现隐患 4428 条，整改 4238 条，整改率 95.7%，立案 615 起，经济处罚 1318.08 万元，提请政府关闭 5 家。                            | 5 |  |
| 数量指标 | 5 |  | 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救援、防汛演练、防灾减灾宣传演练、地震灾害及地质灾害市级层面应急演练                 | 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救援 1 次、防灾减灾宣传演练 1 次、防汛演练 1 次、地震灾害及地质灾害市级层面应急演练 1 次                                                           | 5 |  |
| 数量指标 | 5 |  | 组织开展应急救援队伍比武竞赛                                               | 组织开展应急救援队伍比武竞赛 1 次                                                                                                     | 5 |  |
| 数量指标 | 5 |  | 通过购置各类装备强化救援队伍建设。                                            | 购置综合保障类、水域救援类、森林（草原）火灾扑救类、抗洪抢险类、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五大类装备，进一步健全建强 1 支市级救援队伍、20 支县级救援队伍、250 支乡镇级救援队伍。                              | 4 |  |
| 质量指标 | 5 |  | 购置数字集群终端和应急通信设备验收合格率不低于 95%。                                 | 购置数字集群终端和应急通信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 5 |  |
| 质量指标 | 5 |  | 通过购置棉大衣、棉被等救灾物资，有效应对雨雪                                       | 购置棉大衣 2000 件、棉被 2000 件、棉褥子 2000 件、棉帐篷（3m*4m）                                                                           | 5 |  |

|  |      |   |                                            |                                                                                                                                                                                                      |   |  |
|--|------|---|--------------------------------------------|------------------------------------------------------------------------------------------------------------------------------------------------------------------------------------------------------|---|--|
|  |      |   | 冰冻灾害，支持应急管理系统更好地开展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          | 500 项。我市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有了一定加强，提高了应急救援能力。                                                                                                                                                              |   |  |
|  | 质量指标 | 5 | 信息化综合应用平台预警信息的精准发布率                        | 100%                                                                                                                                                                                                 | 5 |  |
|  | 数量指标 | 5 | 组织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案卷集中评查，以执法案卷评查促依法行政能力提升。 | 以组织执法案卷评查为突破口，针对评查发现的问题，开展执法业务培训，努力提升应急管理系统执法规范化水平。2024 年全市应急管理 11 个行政处罚案卷被省应急管理厅评为优秀案卷                                                                                                              | 5 |  |
|  | 数量指标 | 5 | 组织开展各项现场宣传活动                               | 组织了“安全生产月”“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周、“7.28”唐山大地震纪念日、“10.13”国际减灾日等活动，有序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制作地震避险、防洪安全、消防安全等 9 类 18 部 36 版应急安全公益宣传广告，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居民楼、写字楼、商超等范围电梯及外走廊，利用电子屏陆续滚动播放。不断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强化社会安全自觉。 | 5 |  |
|  | 质量指标 | 5 | 各项演练验收情况                                   | 各项演练均达到预期目标，演练效果比较明显                                                                                                                                                                                 | 5 |  |
|  | 数量指标 | 5 | 录播《安全聚焦》节目、在《石家庄日报》APP 开办专栏                | 录播《安全聚焦》节目共 25 期，在《石家庄日报》APP 开办专栏共 40 期                                                                                                                                                              | 5 |  |
|  | 数量指标 | 5 | 组织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及演练活动                           | 制作森林防火短视频 1 个，购买其他宣传品若干，石家庄广播电视台播放为期 1 个月的宣传音频；开展 1 次防灭火应急演练活动。                                                                                                                                      | 5 |  |

|       |        |   |                                                        |                                                                                     |   |                                |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5 | 提升市应急局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类事件监测预警和协调指挥调度的能力。减少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 | 应急局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类事件监测预警和协调指挥调度的能力得到了提升，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有效减少。                          | 4 | 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事件监测预警和协调指挥调度机制。 |
|       | 社会效益指标 | 5 | 提升应急救援队伍应急处理能力，扩大社会影响力                                 | 通过演练活动和技能比武锻炼专业队伍综合救援和应急处理能力；多措并举开展应急政策法规和防范知识的宣传、普及，安全宣传“五进”工作不断深化，促进了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的提高 | 4 | 统筹安排各项演练活动，确保其有序顺利开展。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5 | 接受专家服务的生产经营单位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不低于 90%                        | 接受专家服务的生产经营单位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不低于 90%                                                     | 5 |                                |
|       | 满意度指标  | 5 | 系列宣传活动参与者满意人数占参与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90%                           | 系列宣传活动参与者满意人数占参与人数的比例高于 90%                                                         | 5 |                                |

综上所述，2024 年较好地完成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主要扣分项在于个别项目预算执行安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支出进度慢、年底资金结余较大。预算编制不够科学，预算调整数较大。

####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一）部门绩效评价得分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绩效评价结论。

经工作小组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分析评价，2024 年度市应急管理局较好地完成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整体财政资金得到了有效使用，项目年度目标设置较为精炼、细化，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维度设置，并设置了对应的效益指标

和满意度指标，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完整、全面。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个别项目预算执行安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支出进度慢或未支出、年底资金结余较大；预算编制不够科学，编制预算时主要凭经验进行判断和决策，缺乏必要的科学依据和严谨的逻辑推理论证。

###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一是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按照“谁使用、谁评价”的原则，建立健全项目和政策绩效自评工作机制，如实反映绩效目标实现结果，对绩效目标未达成或目标制定明显不合理的，要作出说明并提出改进措施。

二是规范项目管理流程。确保预算额度测算准确、合理，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绩效指标设置应具体、清晰、可衡量，并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石家庄市应急管理局

2025年3月27日